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地劃字第10710815971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一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金山地區市地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之各項圖冊。
依據：平均地權條例第60條之2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35條。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圖冊：

- (一)計算負擔總計表。
- (二)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。
- (三)重劃後土地分配圖。
- (四)重劃前地籍圖。
- (五)重劃前後地號圖。
- (六)重劃前後地價圖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107年6月11日起至107年7月11日止公告30日。

三、閱覽地點：

- (一)本市金山區公所（新北市金山區中正路11號）。
- (二)本府地政局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4樓重劃科）。

四、閱覽時間：公告期間內（不含例假日），每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。

五、前開公告之土地分配結果與實地指界交接土地之面積如有不符，應依地籍測量之結果，釐正該土地分配清冊之面積。

六、土地所有權人如對土地分配結果有異議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府提出，且應載明土地坐落、面積及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住址、連絡電話等，並簽名蓋章，未提出異議者，其分配結果於公告期滿時確定。

市長 朱立倫